



证券代码：300080

证券简称：易成新能

公告编号：2025-107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委托经营协议补充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协议签署情况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0日披露了《关于开封平煤新型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委托经营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9），公司下属孙公司开封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封时代”）股东开封顺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登封市嵩基(集团)有限公司（合称“委托方”）同意委托开封平煤新型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封炭素”）负责开封时代的日常经营管理，委托方除按委托经营协议约定和章程规定外，不再参与开封时代其他日常经营管理事项，开封时代三方股东签署了《开封顺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登封市嵩基(集团)有限公司与开封平煤新型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关于开封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经营协议》，本协议签署完毕后，开封时代纳入开封炭素合并报表范围。

2025年7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调整内部股权架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0），公司全资子公司开封炭素将持有的开封时代38.46%股权划转给本公司，本次调整后，公司持有开封时代38.46%的股权。

2025年12月1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收购开封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04），公司以1,000万元收购登封市嵩基（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开封时代7.69%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公司合计持有开封时代46.15%股权。

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委托经营协议补充协议的议案》，鉴于开封时代股东变更，同意公



司与开封顺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署《关于开封时代委托经营协议补充协议》，原由开封炭素享有的开封时代权利及承担的义务自动转由易成新能承继，即开封顺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开封时代的经营管理权限委托给易成新能行使。本协议签署完毕后，开封时代将由原纳入公司全资子公司开封炭素合并报表范围，调整为直接纳入易成新能合并报表范围。本次签署委托经营协议补充协议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公司名称：开封顺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200MA9K118785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河南赛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方刚）

注册资本：7,390 万元

成立日期：2021 年 07 月 23 日

注册地址：河南省开封市顺河回族区东郊乡汴京大道南侧 10 号(开封市顺发投资有限公司院内)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开封国投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5,225	70.7037
开封市顺发投资有限公司	1,045	14.1407
开封市新宋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045	14.1407
河南赛泽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5	1.0149
合计	7,390	100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开封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200MA9GTT654R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何伟峰

注册资本：13,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21 年 05 月 13 日

注册地址：河南省开封市顺河回族区东郊乡汴东产业集聚区化验中心 10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3D 打印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储能技术服务；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新型膜材料制造；新型膜材料销售；石墨烯材料销售；超导材料制造；超导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通用零部件制造；电器辅件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工程管理服务；发电技术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勘察；建筑劳务分包；建设工程监理；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股权变更后的股东构成：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开封顺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00	53.85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6,000	46.15
合计	13,000	100

财务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701,479,578.86	695,946,923.49
负债总额	542,488,698.50	519,592,409.94
所有者权益	158,990,880.36	176,354,513.55
项目	2025年1-9月	2024年度
营业收入	51,385,237.41	74,210,320.99
营业利润	-11,973,817.09	26,632,184.66
净利润	-9,835,365.14	17,965,141.72

注：2024年度财务数据已经审计，2025年1-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委托方：开封顺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受托方：开封平煤新型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承继方：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目标公司：开封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鉴于委托方与受托方于2022年签订了《开封时代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经营协议》（以下简称“原协议”）；现经委托方、承继方友好协商，就原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特订立本补充协议。

一、自目标公司启动股权变更至平煤新型炭材股权转让、登封嵩基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期间（“过渡期”），原协议中约定的由平煤新型炭材作为受托方承担的权利义务由易成新能与平煤新型炭材共同承担。

二、待过渡期结束后，开封顺能将目标公司的经营管理权限委托给易成新能行使；原协议中约定的由平煤新型炭材作为受托方承担的权利义务由易成新能承继。

三、本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原协议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本协议与原协议不一致的条款，以本协议为准。本协议未约定事项，各方继续按照原协议约定履行。

五、签署协议对公司的影响



鉴于开封时代股东结构发生变更，经其股东友好协商，双方一致同意遵循“依法依规、自愿平等、互利互惠、共享共赢”的核心原则，拟签署《关于开封时代委托经营协议补充协议》，本次补充协议的签署，旨在进一步保障开封时代长期战略发展利益，优化合并报表架构，开封时代将由原纳入公司全资子公司开封炭素合并报表范围，调整为直接纳入易成新能合并报表范围。本次调整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同时，本次签署委托经营协议补充协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二日